



醫事檢驗科公告

2024/05/01

■淡水 ■台北 ■新竹 ■台東

公告項目：醫事檢驗科停用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檢驗項目

執行日期：2024/05/17

公告對象：四院區各科醫師、護理部、醫事檢驗科

執行方式：

1. 因現行使用之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檢驗試劑，衛福部查驗登記許可證尚未通過，目前試劑無法進口，需停用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檢驗項目。

2. 停用新冠肺炎病毒相關核酸檢驗項目如下：

醫令代碼	檢驗名稱
Y667	呼吸道病毒 PCR(n-CoV, RSV, FluA, FluB, 四合一)
Y668	(速件)呼吸道病毒 PCR(n-CoV, RSV, FluA, FluB, 四合一)
655058	(自費速件)新冠肺炎核酸檢測(SARS-CoV-2 PCR)
655060	(自費)新冠肺炎核酸檢測(SARS-CoV-2 PCR)
655095	(確診再檢)新冠肺炎核酸檢測(SARS-CoV-2 PCR)

3. 新冠肺炎病毒檢驗項目替代項目如下：

醫令代碼	檢驗名稱
655078	(公費急診用)2019 新型冠狀病毒(n-CoV)抗原快篩
655088	(本院試劑費)2019 新型冠狀病毒(n-CoV)抗原快篩

4. 呼吸道感染病毒相關核酸檢驗項目仍維持正常使用

醫令代碼	檢驗名稱
655168	(速件)呼吸道病毒 PCR(RSV, FluA, FluB, 三合一)

注意事項：上述項目之送檢流程、生物參考區間及危急值通報均依照現行作業方式處理。

公告製訂：醫事檢驗科細菌組組長 蔡坤洲〈台北院區分機：2234〉
醫事檢驗科門急診檢驗組組長 王家瑄〈淡水院區分機：2462〉

